

苏州数字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申请授信和提供资产抵押的基本情况

苏州数字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同时优化公司存量银行贷款的银团结构的需要，拟向苏州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由公司自有不动产权做抵押：苏（2017）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 0000207 号，抵押方式为最高额抵押。另外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为群女士为该笔授信无偿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苏州银行贷款》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资产抵押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是为了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用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并同时优化公司存量银行贷款的银团结构的需要。通过向银行融资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 《苏州数字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数字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2 日